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虑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持有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41%股份的员工持股 平台上海纳印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印商务"),计划自本减持计 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 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0,6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1%)。

员工持股平台纳印商务股东中的刘文辉、王宪委、苏静所持股份符合相关规 定及承诺,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数分别为其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50%。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收到纳印投资出具的《关于拟减持上海纳尔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股票计划的告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 (一)股东名称:上海纳印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二)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纳印商务持有公司股份 3.534.402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一) 减持计划
- 1、减持原因: 员工改善生活。
-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及上市后分红 送转取得。



- 3、减持数量及比例: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 160,6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 (如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 5、减持期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 6、减持价格:根据实施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上市前锁定期的承诺
 - (1) 在招股说明书中的首发限售承诺

纳印商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 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游爱国、王树明、杨建堂、陶福生、苏达明和游爱军、王宪委承诺:在其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公司董事王树明之关联方刘文辉、高级管理人员苏达明之关联方苏静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 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其关联方担任发 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 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其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 的发行人股份;其关联方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 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2、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纳印商务及其股东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风险提示

-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纳印商务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 2、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等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4、本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 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纳印商务出具的《关于拟减持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计划的告知书》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9日

